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i Ch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偉志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05)

**內幕消息 –
撤銷清盤呈請**

本公告乃由偉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及(2)(a)條及第13.25(1)(b)條以及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所作出日期分別為2020年7月17日、2020年7月24日、2020年8月4日及2020年8月10日內容有關金仁亞洲有限公司(「呈請人」)提呈清盤本公司之呈請(「該呈請」)之公告(「先前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先前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撤銷該呈請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就本公司於2020年7月24日向高等法院提交傳訊令狀，以撤銷該呈請之申請(「該申請」)事宜作出更新，高等法院已於2020年8月26日(星期三)上午十時舉行內庭聆訊，並下令撤銷該呈請，呈請人需按彌償基準向本公司支付相關費用。

本公司將會持續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作出更新，並將會於適當時候就有關事宜之任何進一步發展另行發表公告。

承董事會命
偉志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姚志圖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姚志圖先生(主席)、陳鐘譜先生(行政總裁)、姚君瑜女士、陳緯武先生及雍建輝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陽天華先生、陳國宏先生及何志威先生。